

铜陵中发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的时间：2016 年 12 月 1 日。

（三）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的方式：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。

（四）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：

时间：2016 年 12 月 8 日上午 9：00。

地点：安徽省合肥市文一戴斯大饭店会议中心。

方式：现场召开。

（五）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：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 9 人，实到 7 人。独立董事鲍金红女士因公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，已书面授权委托给独立董事周萍华女士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。董事高芳女士因公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，已书面授权委托给董事周大跃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。

（六）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黄言勇先生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转让上海承敏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40%股权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赞成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获得通过。

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认为：公司本次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有利

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，进一步聚焦主营业务；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；遵循了公允的市场价格和条件，体现了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铜陵中发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八日